

彰化縣和仁國小騎腳踏車上下學申請書

敝子女

就讀貴校

年

班，因上下學路程較遠須以腳踏車

代步，本人願配合學校共同推行交通安全教育，為敝子弟準備安全帽配戴，並負責車輛機件之檢修，以維護學童安全。車輛寄放校方期間請敝子弟自行上鎖，如有遺失或損毀，概由本人負責，與校方無關。

此致

家長

簽章

住址：

※依彰化縣政府公文社教字第 0920137603 號規定，學生騎乘腳踏車一律戴配腳踏車專用安全帽，以維護學生安全。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教師簽章